

衛生局 2024 年 4 月 5 日消息

衛生局接獲 1 例輸入性百日咳病例報告

衛生局今（5）日接獲鏡湖醫院通報 1 例輸入性百日咳病例報告，為本澳今年錄得的第 4 例百日咳病例，具體如下：

患者為 71 歲男性，本澳居民，已退休，有慢性病史。3 月 3 日起出現咳嗽，無發熱及流涕等症狀，曾多次到醫療機構就診，4 月 3 日因咳嗽症狀持續到鏡湖醫院就診並收入院治療，經呼吸道病毒 DNA 檢測顯示百日咳桿菌呈陽性，胸片顯示左下肺炎，診斷為百日咳，現病情穩定。患者於潛伏期內曾到上海市及海南省旅遊，否認在本澳有接觸幼童或其他不適的人士。

百日咳由百日咳桿菌引起，通過病人咳嗽、大聲講話和打噴嚏等產生的呼吸道飛沫直接傳播；因百日咳桿菌在環境中的生存力弱，一般不通過間接方式傳播；病人感染後出現痙攣性咳嗽、雞鳴樣哮吼聲及咳吐，若未接受適當治療，病程可長達 3 個月，可引起肺炎或腦病等併發症乃至死亡。目前已有有效的抗生素治療，但抗生素必須在發病早期使用才有效。

值得指出的是，防疫接種是百日咳最有效的預防手段。根據世界衛生組織指引，目前本澳的防疫接種計劃規定兒童應在 2、4、6、18 個月及 5 歲時接種百日咳疫苗；在防疫接種普及後，百日咳個案在本澳已十分罕見。但近 10 多年來，百日咳發病率在世界各地呈增長趨勢，原因之一可能是在自然感染減少情況下孕婦和其他成年人的抗體逐漸下降。

衛生局對居民作出以下提醒：

- 孕婦在懷孕後期接種含有百日咳成份的疫苗，可以將抗體傳給胎兒，減少新生兒感染百日咳的風險；
- 嬰兒一般要接種至少 3 劑百日咳疫苗才可產生較可靠的免疫力，並需定期加強接種才可維持免疫力；
- 家長應按時為子女接種衛生局建議的各種疫苗；
- 避免讓兒童尤其未完成初種程序的 12 個月以下幼兒，接觸患病人士；
- 避免到人多擠迫的場所、傳染病流行狀況與本澳不同的地方；

- 未曾接種過百日咳疫苗的成年人，在每十年接種的破傷風疫苗加強劑時，應改為接種破傷風—減量白喉—減量去細胞百日咳疫苗；
- 家庭、託兒所和學校應注意個人衛生和環境衛生；
- 醫務人員應留意咳嗽超過 2 星期的幼兒是否可能為百日咳，若有懷疑個案，及時向衛生局報告以便採取適當的措施。
- 有疑問可致電衛生局傳染病熱線（28700800）查詢。